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坤元评报〔2015〕294号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 目 录

|                             |        |
|-----------------------------|--------|
|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             | 1      |
|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 2      |
|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 4      |
|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 | 4      |
| 二、评估目的 .....                | 8      |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 8      |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 11     |
| 五、评估基准日 .....               | 11     |
| 六、评估假设 .....                | 11     |
| 七、评估依据 .....                | 13     |
| 八、评估方法 .....                | 14     |
| 九、评估过程 .....                | 18     |
| 十、评估结论 .....                | 19     |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 20     |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 22     |
| <br>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 <br>23 |
| 一、附件目录 .....                | 23     |
| 二、被评估单位基准日资产负债表 .....       | 24     |
| 三、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 25     |
|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 27     |
| 五、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 66     |
| 六、签字注册评估师承诺函 .....          | 68     |
| 七、评估机构资格证书 .....            | 69     |
| 八、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 .....          | 71     |
| 九、签字注册评估师资格证书 .....         | 72     |
| <br>评估结果汇总表及明细表 .....       | <br>74 |

##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等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除被评估单位存放于外地的部分设备外，我们按照有关准则的要求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了必要的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但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及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

五、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坤元评报〔2015〕294号

## 摘 要

以下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 一、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方为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城股份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城网络公司”）。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本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者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

### 二、评估目的

轻纺城股份公司拟收购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股权，根据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需要对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轻纺城网络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根据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轻纺城网络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

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设备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按照轻纺城网络公司提供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会计报表反映，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0,855,276.72 元、6,980,991.74 元和 13,874,284.98 元。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5 月 31 日。

#### 六、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 七、评估结论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轻纺城网络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27,134,709.40 元（大写为人民币贰仟柒佰壹拾叁万肆仟柒佰零玖元肆角整）。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 八、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6 年 5 月 30 日止。

评估报告的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说明请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坤元评报〔2015〕294号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贵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在2015年5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方为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

### （一）委托方概况

1. 名称：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城股份公司”）
2. 住所：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1号中轻大厦
3. 法定代表人：翁桂珍
4. 注册资本：捌亿零伍佰叁拾柒万玖仟陆佰叁拾壹元
5.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6.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000000031704
7. 发照机关：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8. 经营范围：运输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市场开发建设，市场租赁，市场物业管理，劳动服务，纺织原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木材、矿产品、机械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电器元件、机电设备、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的销售，室内外装潢，咨询服务，纺织品生产，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为：仓储（不含危险品）、

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 一) 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1. 名称: 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城网络公司”)
2. 住所: 绍兴市柯桥区创意大厦13楼
3. 法定代表人: 孙益铭
4. 注册资本: 4,600万元
5.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6.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621000081767
7. 发照机关: 绍兴市柯桥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8. 经营范围: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包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和广播电视节目等内容信息服务;含电子公告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3日止)。商务信息咨询;网页设计;市场经营管理;提供网上纺织交易服务;网上纺织品销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成果转让;经销:计算机网络工程建设的配套设备。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网络广告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企业历史沿革

#### 1. 公司成立时情况

轻纺城网络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28日,初始注册资本1,000万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浙江迪佛海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浙江浙大网新互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浙江大学计算机应用与软件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出资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周甄矫出资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门素琴出资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陈文祥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吴成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 2. 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1年1月,门素琴将其持有公司的6%股权转让给杭州华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1年3月,周甄矫、陈文祥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6%股权和5%股权转让给浙

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浙江迪佛海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浙江大学计算机应用与软件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杭州华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吴成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 15%、12%、6%、5%的股权，合计 38%股权转让给浙江中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中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 62%的股权和 8%股权转让给韩冲 14%、丁建军 23.5%和蒋志良 32.5%股权。

2005 年 12 月，浙江中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8%股权，分别转让给韩冲 2%、丁建军 2.5%和蒋志良 3.5%股权。

2006 年 11 月，浙江中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5%股权，分别转让给韩冲 1%、丁建军 1.7%和蒋志良 2.3%股权。

2007 年 2 月，浙江中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蒋志良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 2%和 27.3%股权转让给丁建军。

2007 年 4 月，蒋志良和丁建军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 11%和 2%股权转让给韩冲。

2009 年 6 月，浙江中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15%股权转让给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国际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韩冲、丁建军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 11.6%股权和 27.4%股权，合计 39%股权转让给绍兴县中国轻纺城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3,600 万元，其中，股东绍兴县中国轻纺城网络投资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3,060 万元，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国际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540 万元。

经上述股权变更和增资后，截至评估基准日，轻纺城网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4,6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 3,450.00 | 75%  |
| 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国际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690.00   | 15%  |
| 丁建军                | 276.00   | 6%   |
| 韩 冲                | 184.00   | 4%   |
| 合计                 | 4,600    | 100% |

三) 被评估单位前3年及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见下表:

单元: 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2012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5月31日    |
|------|----------------|----------------|----------------|---------------|
| 总资产  | 38,835,662.79  | 44,108,692.96  | 29,709,896.87  | 20,855,276.72 |
| 总负债  | 1,225,470.94   | 10,872,770.55  | 9,587,467.86   | 6,980,991.74  |
| 股东权益 | 37,610,191.85  | 33,235,922.41  | 20,122,429.01  | 13,874,284.98 |
| 项目名称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2015年1-5月     |
| 营业收入 | 6,391,586.50   | 9,680,995.59   | 8,801,290.41   | 2,436,647.98  |
| 营业成本 | 1,106,338.51   | 2,376,135.76   | 1,488,716.13   | 219,422.65    |
| 利润总额 | -13,637,621.21 | -25,156,233.87 | -21,147,966.18 | -6,248,144.03 |
| 净利润  | -13,637,621.21 | -25,156,269.44 | -21,147,966.18 | -6,248,144.03 |

上述年度及基准日的财务报表均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均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中2012年、2013年财务数据引用自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浙中兴会审[2013]208号、浙中兴会审[2014]37号审计报告。2014年及基准日财务数据引用自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5)4638号审计报告,其中2014年数据引用自(2015)4638号审计报告期初数。

#### 四) 公司经营概况

轻纺城网络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是一家致力于纺织行业信息化、电子商务研究与产品开发的互联网电子商务企业,是“网上轻纺城~~www.qfc.cn~~”的开发商、运营商和服务商。

公司下设网站运营中心、市场营销中心、技术开发中心。公司全力打造“网上轻纺城”项目,是纺织行业电子商务解决方案服务商,以依托轻纺城、面向全世界、覆盖产业链的发展思路,以在线交易的电子商务平台、专业的供应链管理系统、生态化的网商配套服务为三大建设内容。公司依据中国轻纺城市场特点,凭借自身电子商务领域的经验开发了“市场综合服务交易系统软件”、“企业产品网上展示系统软件”、“易纺通网络贸易软件”、“专业市场营业房管理系统”、“纺织通网上贸易平台软件”、“纺织聊”、“WEB在线客服”等一批成熟的软件产品,及时推广给纺织企业用户,开展网上纺织品贸易。

公司目前拥有各类纺织行业电子商务人才260余人,总部位于绍兴市柯桥区纺都大厦9楼,同时在杭州设有分公司,在广州、南通、吴江等地设有办事处。轻纺城网

络公司是国家认定的“软件企业”、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会员、中国国际商会纺织行业商会会员，具有省级计算机信息技术系统集成资质。

### (三) 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方拟收购被评估单位的股权。

### (四) 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本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者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

## 二、评估目的

轻纺城股份公司拟收购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股权，根据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轻纺城网络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轻纺城网络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根据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评估对象为涉及上述经济行为的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轻纺城网络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设备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按照轻纺城网络公司提供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5年5月31日会计报表反映，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20,855,276.72元、6,980,991.74元和13,874,284.98元。

金额单位：元

| 项 目         | 账面原值         | 账面净值          |
|-------------|--------------|---------------|
| 一、流动资产      |              | 10,872,800.81 |
| 二、非流动资产     |              | 9,982,475.91  |
| 其中：固定资产     | 6,418,300.55 | 2,246,554.56  |
|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              | 3,179,030.75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556,890.60  |
| 资产总计        |              | 20,855,276.72 |

|         |  |               |
|---------|--|---------------|
| 三、流动负债  |  | 6,980,991.74  |
| 四、非流动负债 |  | 0.00          |
| 负债合计    |  | 6,980,991.74  |
| 股东权益合计  |  | 13,874,284.98 |

轻纺城网络公司列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主要分布于柯桥区纺都大厦的办公场所及各地办事处、机房内。设备类固定资产主要为服务器、电脑、空调等电子设备及车辆。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未账面价值记录 2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有账面价值记录的轻纺城域名“www.qfc.cn”以及微软软件等外购的办公软件。其中，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软件产品情况如下：

| 序号 | 著作权人    | 著作权登记号       | 软件名称                              | 软件证书编号          | 取得方式 | 权利范围 | 首次发表日            |
|----|---------|--------------|-----------------------------------|-----------------|------|------|------------------|
| 1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2SR009860 | 轻纺城企业门户网站软件 V1.0(简称：企业网站)         | 浙 DGY-2014-1630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0 年 7 月 1 日   |
| 2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3SR006197 | 轻纺城企业产品网上展示系统软件 2.1(简称：网上展示系统软件)  | 浙 DGY-2001-0180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1 年 5 月 1 日   |
| 3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5SR06067  | 轻纺城易纺通网络贸易软件 V1.0(简称：“易纺通”软件)     | 浙 DGY-2005-0195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5 年 3 月 17 日  |
| 4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5SR09000  | 轻纺城专业市场营业房管理系统软件 V2.1(简称：营业房管理系统) | 浙 DGY-2005-0399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5 年 5 月 30 日  |
| 5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7SR02239  | 轻纺城纺织通网上贸易平台软件 V2.0(简称：“纺织通”软件)   | 浙 DGY-2006-0721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6 年 11 月 15 日 |
| 6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2SR009880 | 轻纺城网络批发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简称：网络批发平台)   | 浙 DGY-2013-0778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9 年 12 月 5 日  |
| 7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0SR075130 | 轻纺城一站通建站软件 V2.0(一站通)              | 浙 DGY-2013-0779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0 年 7 月 1 日   |
| 8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0SR075131 | 轻纺城专业市场招商管理系统软件 V1.0(简称：市场招商管理系统) | 浙 DGY-2013-0780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9 年 4 月 20 日  |
| 9  | 轻纺城网    | 2012SR009876 | 轻纺城市场物业收                          | 浙 DGY-          | 原始取  | 全部权利 | 2009 年 2         |

|    |         |              |                                               |                      |      |      |                  |
|----|---------|--------------|-----------------------------------------------|----------------------|------|------|------------------|
|    | 络公司     |              | 费管理软件 V1.0<br>(简称: 物业收费系统)                    | 2013-0912            | 得    |      | 月 2 日            |
| 10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2SR009879 | 轻纺城网上商铺软件 V1.0 (简称: 商铺软件)                     | 浙 DGY 一<br>2013-1042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1 年 6 月 1 日   |
| 11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4SR094019 | 轻纺城交易平台软件 V1.0 (简称: 交易平台)                     | 浙 DGY 一<br>2014-1626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1 年 8 月 15 日  |
| 12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4SR094080 | 轻纺城易纺通 Android 版软件 V1.0 (简称: 易纺通软件 Android 版) | 浙 DGY 一<br>2014-1627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3 年 11 月 29 日 |
| 13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4SR094268 | 轻纺城易纺通 iPad 版软件 V1.0 (易纺通软件 iPad 版)           | 浙 DGY 一<br>2014-1628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3 年 6 月 3 日   |
| 14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4SR094560 | 轻纺城易纺通 iPhone 版软件 V1.0 (简称: 易纺通软件 iPhone 版)   | 浙 DGY 一<br>2014-1629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3 年 9 月 30 日  |
| 15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4SR094559 | 轻纺城支付平台软件 V1.0 (简称: 支付平台)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2 年 4 月 29 日  |
| 16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4SR10193  | 市场综合交易系统 V2.0 (简称: E-marketplace system)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1 年 2 月 10 日  |
| 17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8SR36442  | 轻纺城纺织聊软件 V1.0 (简称: 纺织聊)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7 年 1 月 6 日   |
| 18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8SR36443  | 轻纺城纺织通触摸屏软件 V1.0 (简称: 纺织通触摸屏)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8 年 10 月 18 日 |
| 19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8SR36444  | 轻纺城内容管理系统软件 V1.0 (简称: 内容管理系统)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7 年 8 月 10 日  |
| 20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8SR36445  | 轻纺城我的移动个人空间软件 V1.0 (简称: 我的移动)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8 年 4 月 5 日   |
| 21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08SR36441  | 轻纺城 Web 在线客服软件 V1.0 (在线客服系统)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6 年 8 月 26 日  |
| 22 | 轻纺城网络公司 | 2010SR075129 | 轻纺城个人门户软件 V1.0 (个人门户软件)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09 年 9 月 3 日   |
| 23 | 轻纺城网    | 2012SR009872 | 轻纺城内容管理系统软件 V2.0 (简称:                         |                      | 原始取得 | 全部权利 | 2011 年 6 月 1 日   |

|  |     |  |         |  |  |  |  |
|--|-----|--|---------|--|--|--|--|
|  | 络公司 |  | 内容管理系统) |  |  |  |  |
|--|-----|--|---------|--|--|--|--|

注：第 15-2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未形成相应的软件产品。

CN 域名注册情况如下：

|             |               |
|-------------|---------------|
| 域名：         | qfc.cn        |
| 注册人或注册组织全称： | 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 |
| 注册时间：       | 11/18/2003    |
| 到期时间：       | 11/18/2016    |

截至评估基准日，轻纺城网络公司位于绍兴县柯桥华齐路 1099 号（齐贤镇迎驾桥村）1 幢纺都大厦 7-9 楼共 3 层的办公场所系向绍兴县中国轻纺城柯北坯布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租赁，该项资产不列入本次评估范围。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上述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一）价值类型及其选取：资产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市场价值以外的价值（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两种类型。经评估人员与委托方充分沟通后，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最终选定市场价值作为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二）市场价值的定义：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15 年 5 月 31 日。

为使得评估基准日与拟进行的经济行为和评估工作日接近，确定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并在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中作了相应约定。

#### 六、评估假设

##### （一）基本假设

1. 本次评估以委估资产的产权利益主体变动为前提，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包括利益主体的全部改变和部分改变；
2. 本次评估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

3.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维持现状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即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规划和使用方式;

4. 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5. 本次评估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国家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货币金融政策基本保持不变,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国家税收政策、税种及税率等无重大变化,或其变化能明确预期;

6. 本次评估以企业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企业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企业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 (二) 特殊假设

对于“网上轻纺城”无形资产组合假设如下:

1. 假设“网上轻纺城”的使用范围、场所及对象与其相关证书的核定使用商品情况一致;

2. 假设“网上轻纺城”对应产品的收入、成本等在年度内均匀稳定发生;

3. 假设“网上轻纺城”对应产品能够不断满足市场需求,其市场占有率不会有大的波动;

4. 假设“网上轻纺城”所有权的权利人和使用人是负责的,有能力担当其职务,并有足够的能力合理使用和保护,能够维护其知名度;

5. 假设“网上轻纺城”对应的主要经营业务能够按照被评估单位发展预测相对顺利实现,不会遭遇重大挫折,总体格局维持现状;

6. 本次评估预测是基于权利人和使用者在正常合理使用“网上轻纺城”所有权基础上的生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盈利情况、竞争地位等不存在重大变化基础上的;

7.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对企业重大不利影响。

评估人员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前提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 七、 评估依据

###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 国务院 1991 年 11 月 16 日 91 号令《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2. 财政部[2001]第 14 号令《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
3. 国务院 2003 年第 378 号令《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
4.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5 年第 12 号令《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
5.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6. 2008 年 10 月 28 日第 5 号主席令公布的《企业国有资产法》;
7. 《公司法》、《合同法》等;
8. 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等。

### (二)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和《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财企[2004]20 号);
2. 《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会协[2003]18 号);
3.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11]230 号);
4.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1]230 号);
5.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 号);
6. 《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中评协[2011]230 号);
7. 《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中评协[2007]189 号);
8. 《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07]189 号);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07]189 号);
10. 《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08]217 号);
11.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0]215 号);
12. 《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1]227 号);
13.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1]228 号);
14. 《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0]214 号);

15. 《资产评估准则—利用专家工作》(中评协[2012]244号);
16.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独立性》(中评协[2012]248号)。

### (三) 权属依据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和验资报告;
2. 与资产及权利的取得及使用有关的经济合同、协议、资金拨付证明(凭证)、会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
3. 车辆行驶证、发票等权属证明;
4. CN 域名注册证、软件产品登记证、著作权登记证相关权属证明;
5. 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 (四) 取价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
2. 被评估单位截至评估基准日以及前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
3. 《全国汽车报价及评估》及其他市场价格资料、询价记录;
4. 设备的发票、付款凭证;向生产厂家或其代理商的询价记录;
5. 《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其他税收相关法规;
6. 浙江省人民政府及相关政府部门颁布的有关政策、规定、实施办法等法规文件;
7. 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生产经营资料、经营规划资料;
8. 行业统计资料、市场发展及趋势分析资料、类似业务公司的相关资料;
9. 从“同花顺”终端查询的相关数据;
10.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评估基准日贷款利率;
11. 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会计法规和制度、部门规章等;
12. 评估专业人员对资产核实、勘察、检测、分析等所搜集的佐证资料;
13. 其他资料。

## 八、评估方法

###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有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和收益法。

由于国内极少有类似的股权交易案例，同时在市场上也难以找到与被评估单位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及盈利水平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上市公司，故本次评估不宜用市场法。

轻纺城网络公司盈多年亏损，难以合理预测其未来盈利情况，故本次评估难以采用收益法。

由于被评估单位各项资产、负债能够根据会计政策、企业经营等情况合理加以识别，评估中有条件针对各项资产、负债的特点选择适当、具体的评估方法，并具备实施这些评估方法的操作条件，故本次评估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

结合本次资产评估的对象、评估目的和评估师所收集的资料，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委托评估的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 （二）资产基础法简介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它是以重置各项生产要素为假设前提，根据委托评估的分项资产的具体情况选用适宜的方法分别评定估算各分项资产的价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相关负债评估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计算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Σ各分项资产评估价值-Σ各分项负债评估价值

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如下：

### 一）流动资产

#### 1. 货币资金

对于人民币现金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

#### 2.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相应坏账准备

##### （1）应收账款

经核实，应收账款为应收的技术服务款，部分期后已收回，账龄较短，估计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故以核实后的账面余额为评估值，同时将公司按规定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 （2）其他应收款

经核实，其他应收款包括应收的关联方往来款、员工暂借款、押金、保证金等，估计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故以核实后的账面余额为评估值，同时将公司按规定计

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经评估人员核实，期后能够实现相应的资产或权益，故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

## 二) 非流动资产

###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系对全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次按同一标准、同一基准日对被投资单位进行现场核实和评估，以该家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权益中被评估单位所占份额为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被投资单位评估后的股东权益×股权比例

### 2. 设备类固定资产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相关条件和委估设备的特点，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成本法是指首先估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资产所需的成本即重置价值，然后估测被评估资产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并将其从重置价值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为：

评估价值=重置价值×成新率

#### (1) 重置价值的确定

重置价值由设备现行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建设期管理费和资本化利息以及其他费用中的若干项组成。

重置价值=现行购置价+相关费用

#### (2) 成新率的确定

根据各种设备特点及使用情况，确定设备成新率。

A. 对于价值量较小的电脑，主要以使用年限法为基础，结合设备的使用维修和外观现状，确定成新率。

年限法的计算公式为：

成新率(K1) = (经济耐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经济耐用年限 × 100%

式中的经济耐用年限根据被评设备自身特点及使用情况，并考虑负荷、环境、质量等影响后综合评定。

B. 车辆的成新率：首先按车辆经济行驶里程和经济使用年限两种方法计算理论成新率，然后采用孰低法确定其理论成新率，最后再按对车辆进行现场勘察的情况做分析判断，如车辆技术状况与孰低法确定的成新率无大差异则成新率不加调整，若有差异则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3.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 (1) 概况

列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包括“网上轻纺城”（含 2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轻纺城域名 www.qfc.cn 等基于网站开发运营的无形资产）以及微软软件等外购办公软件。

#### (2) 评估方法选择

本次对“网上轻纺城”（含软件著作权和轻纺城域名等）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对于外购的微软软件及电子邮件系统等办公，由于办公软件属基础版本，没有特殊定制，市场价格变动不大，且原始发生额正确，企业摊销合理，期后尚存在对应的价值，故以剩余受益期应分摊的金额确定评估价值。

#### (3) 评估方法说明

##### 1) 评估方法简介及参数的选取路线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待估无形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正常收益，选用适当的折现率将其折成现值后累加，以此估算待估无形资产评估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为：

$$V = \sum_{i=1}^n \frac{A_i}{(1+r)^i}$$

式中 V：待估无形资产价值

$A_i$ ：第 i 年无形资产纯收益

r：折现率

n：收益年限

#### 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包括房租、装修费、广告费等费用的摊余额，企业按项目分 3-5 年摊销。

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文件和原始凭证，检查了各项费用尚存的价值与权利。经核实，各项目经原始发生额正确，企业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期后尚存在对应的价

值或权利，以剩余受益期应分摊的金额确定评估价值。

### 三) 负债

负债系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通过核对明细账与总账的一致性、查阅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进行核实。经核实，各项负债均为企业实际应承担的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 九、评估过程

本项资产评估工作于2015年5月20日开始，评估报告日为2015年6月25日。整个评估工作分五个阶段进行：

### (一) 接受委托阶段

轻纺城网络公司股权转让项目启动，2015年5月20日，正式确定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评估机构，明确了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并确定了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在此基础上签订评估业务约定书，以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二) 前期准备阶段

1. 前期布置和培训根据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布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并设计主要资产调查表、主要业务盈利情况调查表等，对委托方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填写资产评估申报表和各类调查表。

#### 2. 评估方案的设计

依据了解资产的特点，制定评估实施计划，确定评估人员，组成资产评估现场工作小组。

#### 3. 评估资料的准备收集和整理

收集和整理评估对象市场交易价格信息、评估对象产权证明文件等。该阶段工作时间为2015年6月1日至6月8日。

### (三) 资产清查核实和现场调查阶段

在企业如实申报资产并对被评估资产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全面清查，对企业财务、经营情况进行系统调查。现场调查工作时间为2015年6月8日至6月12日。

#### 1. 资产清查过程如下：

指导企业相关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

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资产调查表”及填写要求、所需资料清单，细致准确的登记填报，对委估资产的产权归属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进行收集。

根据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和负债申报表，评估人员针对实物资产和货币性债权和债务，采用不同的核查方式进行查证，以确认资产和负债的真实准确。

对货币资金，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日记账，盘点库存现金、审核银行对账单等方式进行调查；

对债权和债务，评估人员采取核对总账、明细账、抽查合同凭证等方式确定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

对固定资产，评估人员对机器设备、车辆的产权资料进行查验，以核实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的产权。

## 2. 实物资产现场实地勘察

依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评估人员会同企业有关人员，对所申报的现金、存货和固定资产等进行盘点和现场勘察。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和特点，采取不同的勘察方法。

## 3. 实物资产价值构成及业务发展情况的调查

评估人员通过收集分析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规划以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企业的经营业务进行调查。

## (四) 评定估算、汇总阶段

2015年6月12日至6月20日，评估人员在现场依据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工作计划，结合实际情况确定的作价原则及估值模型，明确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后，参考企业提供的历史资料和未来经营预测资料进行了评定估算及汇总工作。

## (五) 内部审核和与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沟通与汇报，出具报告阶段

按照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范化要求编制相关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相关资产评估报告按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定程序进行三级复核，经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最后复核无误后，完成正式资产评估报告提交委托方。

## 十、评估结论

在本报告所揭示的评估假设基础上，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资产、负债及股东全部

权益的评估结果为:

资产账面价值 20,855,276.72 元, 评估价值 34,115,701.14 元, 评估增值 13,260,424.42 元, 增值率为 63.58%;

负债账面价值 6,980,991.74 元, 评估价值 6,980,991.74 元;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3,874,284.98 元, 评估价值 27,134,709.40 元, 评估增值 13,260,424.42 元, 增值率为 95.58%。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项 目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减值           | 增值率%      |
|------------|---------------|---------------|---------------|-----------|
|            | A             | B             | C=B-A         | D=C/A*100 |
| 一、流动资产     | 10,872,800.81 | 10,939,880.36 | 67,079.55     | 0.62      |
| 二、非流动资产    | 9,982,475.91  | 23,175,820.78 | 13,193,344.87 | 132.17    |
|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 3,000,000.00  | -3,687,532.38 | -6,687,532.38 | -222.92   |
| 固定资产       | 2,246,554.56  | 2,376,530.00  | 129,975.44    | 5.79      |
| 无形资产       | 3,179,030.75  | 22,929,932.56 | 19,750,901.81 | 621.29    |
| 长期待摊费用     | 1,556,890.60  | 1,556,890.60  |               |           |
| 资产总计       | 20,855,276.72 | 34,115,701.14 | 13,260,424.42 | 63.58     |
| 三、流动负债     | 6,980,991.74  | 6,980,991.74  |               |           |
| 负债合计       | 6,980,991.74  | 6,980,991.74  |               |           |
| 股东权益合计     | 13,874,284.98 | 27,134,709.40 | 13,260,424.42 | 95.58     |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 在对轻纺城网络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中, 本公司对轻纺城网络公司提供的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及其来源进行了必要的查验, 未发现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权属资料存在瑕疵情况。提供有关资产真实、合法、完整的法律权属资料是轻纺城网络公司的责任, 评估人员的责任是对轻纺城网络公司提供的资料作必要的查验, 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若被评估单位不拥有前述资产的所有权, 或对前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部分限制, 则前述资产的评估结果和轻纺城网络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会受到影响。

2. 轻纺城网络公司承诺，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法律诉讼、重大财务承诺等或有事项。

3. 截至评估基准日，轻纺城网络公司位于绍兴县柯桥华齐路1099号（齐贤镇迎驾桥村）1幢纺都大厦7-9楼共3层的办公场所系向绍兴县中国轻纺城柯北坯布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租入。公司下设的各地办事处的办公场所亦为租赁取得。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该租赁事项对评估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4. 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未对各项资产评估增减额考虑相关的税收影响。

5. 被评估单位未能提供排除或确认存在其他账外无形资产的可能，也没有将可能存在的其他账外无形资产列入评估范围，因此评估人员没有对可能存在的其他账外无形资产进行清查核实和评估。

6. 截至评估基准日，轻纺城网络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网商服务公司已多年亏损，本次评估以其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

7. 本评估结果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以报告中揭示的假设前提而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的现时市场价值，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本次评估对象为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部分股东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股权比例的乘积，本次评估未考虑可能存在的控制权溢价或缺乏控制权的折价对评估价值的影响。本次评估亦未考虑流动性因素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8. 本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时，评估人员依据现时的实际情况作了评估人员认为必要、合理的假设，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列示。这些假设是评估人员进行资产评估的前提条件。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资产评估结果的责任。

9. 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瑕疵事项，在进行资产评估时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师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注意上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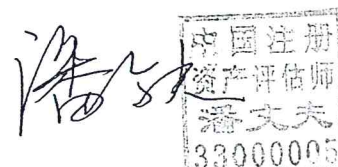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2. 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需本评估公司审阅相关内容，但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 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6 年 5 月 30 日止。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

注册资产评估师:



报告日期：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